#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6月3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江苏常州武进高新区凤翔路 11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69. 74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蒋素蕾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总经理戚国强先生、副总经理刘志宏先生、副总经理窦小明先生、财务总监殷文贤女士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100	0.0006

2、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 100	0.0006
/4/2	_ · -, · · , _ · ·		-		-,	

3、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 100	0.0006

4、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3, 968, 555	99. 9427	98, 700	0.0567	1, 100	0.0006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13, 369, 585	98.	98, 700	0. 7268	112, 116	0.8256
		4476				

关联股东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75,109,298 股)、关联股东 GOLDEN PRO. ENTERPRISE CO., LIMITED (持有股份 61,453,194 股)、关联股东戚国强(持有股份 21,286,779 股)、关联股东刘志宏(持有股份 1,210,522 股)、关联股东窦小明(持有股份 1,428,161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487,954 股,该等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6、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 100	0.0006

7、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100	0.0006

8、 议案名称:《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3, 968, 555	99. 9427	98, 700	0.0567	1, 100	0.0006

9、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一)》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 100	0.0006

**10**、 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100	0.0006

11、 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其 他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7, 255	99. 9994	0	0.0000	1, 100	0.0006

1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4, 063, 255	99. 9971	4,000	0.0023	1, 100	0.0006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	数			(%)
5	《关于确认公	13, 369, 5	98. 447	98	0.7268	112, 116	0.82
	司董事、监事	85	6	, 7			56
	2023 年度薪酬			00			
	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	13, 579, 3	99. 991	0	0.0000	1, 100	0.00
	度利润分配的	01	9				81
	议案》						
7	《关于续聘信	13, 579, 3	99. 991	0	0.0000	1, 100	0.00
	永中和会计师	01	9				81
	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对暂时	13, 480, 6	99. 265	98	0.7268	1, 100	0.00
	闲置自有资金	01	1	, 7			81
	进行现金管理			00			
0	的议案》	10 570 0	00 001	0	0.0000	1 100	0.00
9	《关于回购注	13, 579, 3	99. 991	0	0.0000	1, 100	0.00
	销部分限制性	01	9				81
	股票及注销部						
	分股票期权的						
10	议案(一)》   《关于回购注	13, 579, 3	99. 991	0	0.0000	1, 100	0.00
10	销部分限制性	13, 379, 3	99. 991	U	0.0000	1, 100	81
	股票及注销部	OI	3				01
	分股票期权的						
	议案 (二)》						
12	《关于提请股	13, 575, 3	99. 962	4,	0.0295	1, 100	0.00
	东大会授权董	01	4	00		-, •	81
	事会全权办理			0			
	以简易程序向						
	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相关事宜						
	的议案》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全部为非累计投票议案;
- 2、本次会议议案 5、6、7、8、9、10、12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3、本次会议议案 5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的股东常州市富韵投资咨

询有限公司、GOLDEN PRO. ENTERPRISE CO., LIMITED、戚国强、刘志宏、窦小明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合计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160,487,954 股;

4、本次会议议案 11、1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 孔晓燕、杨怡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